

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签订的框架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、意向性约定，相关合作方案仍需双方进一步协商确定，并经相应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。
2. 本次合作的科研成果其市场前景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。
3. 本次合作目前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影响。
4.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2015年6月12日，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某军事院校签订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本协议”），双方本着“优势互补、互惠互利、共同发展”的原则，就积极开展科研项目合作、积极开展合作产品生产和推广、积极支持生产及科研骨干培养等达成合作意向，将在科学研究、科学实验、人才交流和培养等方面开展全面合作。

一、合作领域

1. 科学研究；2. 科学实验；3. 人才交流和培养。

二、合作方式

双方利用自身优势，在具体项目产品研发与使用等领域进行合作，并共同推广成果。

三、合作意向

1. 积极开展科研项目合作；2. 积极开展合作产品生产和推广；3. 积极支持科

研、生产骨干培养。

备查文件

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

特此公告

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六月十五日